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国家税务总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税务局）的（项目名称：2026年度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物业管理服务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物业管理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乌兰察布市森洲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36.3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.42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**微型企业**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：物业管理服务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物业管理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乌兰察布市森洲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36.3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.42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**微型企业**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乌兰察布市森洲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15日

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ZYZC-G-F-260062 第1包 2026-07-27 17:28:12

乌兰察布市森洲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-07-27 17:28:12

后附：查询截图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**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**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乌兰察布市森洲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900686536458B	注册资本:	3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集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09年04月24日	行业	其他居民服务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